
南方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停止赎回、场外转托管、跨系统转托管
(场内转场外) 及份额配对转换业务的公
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0年11月2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南方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南方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		
基金主代码	160135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南方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南方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停止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停止赎回起始日	2020年11月30日	
	停止相关业务的原因说明	根据《南方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本基金管理人将以2020年11月30日为基金份额转换基准日，办理高铁A份额、高铁B份额与南方高铁份额的转换业务，为保证转换期间基金平稳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南方高铁份额自2020年11月30日起停止办理赎回等业务。	
下属基金份额的简称	高铁基金	高铁A级	高铁B级
下属基金份额的代码	160135	150293	150294
该基金份额是否停止赎回业务	是	-	-

注：（1）南方高铁份额场内简称“高铁基金”，高铁A份额场内简称“高铁A级”，高铁B份额场内简称“高铁B级”。

（2）高铁A份额、高铁B份额与南方高铁份额将于2020年11月30日起停止办理份额配对转换业务。

（3）南方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将于2020年11月30日起停止场外转托管和跨系统转托管（场内转场外）业务。

（4）自2020年12月1日起，南方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正式变更为南方中证高铁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南方中证高铁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生效，《南方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同日失效。

（5）上述安排如有调整，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发布公告。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南方高铁份额停止办理赎回、场外转托管、跨系统转托管（场内转场外）及份额配对转换业务的情况进行说明，投资者若希望了解本基金的详情，可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nffund.com) 查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 400-889-8899 咨询。

(2) 根据基金管理人 2020 年 10 月 30 日发布的《南方中证高铁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南方高铁份额已自 2020 年 10 月 30 日起停止办理申购、定投、跨系统转托管（场外转场内）和分拆业务。南方中证高铁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生效后，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规定办理南方中证高铁产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的申购赎回、上市交易等业务。

(3)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1 月 25 日